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政府 函

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羅宏旗

電話：03-3322101#6100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建字第10100262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縣「桃園科技工業區土地使用分區與建築景觀設計管制要點」規定範圍基地申請建造執照，免經提送預審程序，逕依建築法及管制要點相關規定審查程序辦理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桃園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科環科大潭工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本府地政局、工務局(局長、副局長、主任秘書、技正、建管科(科長、各承辦人))

縣長 吳志揚 出國

副縣長 李朝枝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